

关于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[2017]第 91 号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7 年 6 月 21 日下午，你公司因存在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向我部申请股票停牌。6 月 28 日，你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我部申请股票继续停牌。我部通过深交所官网董监高及相关人员股份变动情况表关注到，2017 年 5 月 11 日至 5 月 12 日，你公司董事长史曜瑜买入你公司 2.07 万股股票，你公司董事杨曦买入你公司 1 万股股票，你公司监事朱光祖买入你公司 5200 万股股票。请你公司对以下事项进行说明：

1. 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筹划过程，包括但不限于筹划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、参与及知情人员、内幕信息登记及保密情况，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存在泄露该信息，或利用该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；

2. 对于重组停牌前 6 个月内内幕信息知情人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，请逐一说明是否涉及内幕交易，并提供充分的证据。

请你公司于 7 月 3 日前将上述问题回复我部并披露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规及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公司管理部

2017年6月29日